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三年制高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编制指导意见

为贯彻《教育部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与实施工作的指导意见》，认真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进一步规范职业教育教学管理，创新育人体制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指导思想与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服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认真贯彻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和《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精神，全面加强专业内涵建设，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切实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加快培养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需求调查，适应经济发展。

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要广泛开展社会人才需求调查，关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新岗位、新工种及专业技术领域发展趋势，努力使人才培养方案具有鲜明的时代特点，更好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应有用人单位人员参加，有条件的专业应与有关企业单位共同制订和实施人才培养方案。注意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妥善处理社会需求与教学工作的关系、社会需求多样性与教学工作相对稳定性的关系及人才岗位需求与学生职业生涯发展的关系。

2. 坚持育人为本，促进德技并修。

应体现以学生为中心，遵循职业教育规律和学生身心发展规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将思想政治教育、职业道德和工匠精神培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处理好公共基础课程教学与专业课程教学、理论与实践的关系；注重实践教学，把毕业设计（论文）和顶岗实习相结合，保证学生累计不少于6个月的企业顶岗实习时间；促进学生德技并修、全面发展。

3. 坚持标准引领，促进特色发展。

以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为基础遵循，主要包括专业目录、专业教学标准、公共基础必修课课程标准、顶岗实习标准、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仪器设备配备规

范)等,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有关课程设置、教育教学内容等方面的要求,对接有关职业标准,服务地方和行业发展需求,鼓励高于标准、体现特色。

4. 坚持多方参与,促进产教融合。

人才培养方案工作的规划设计、方案研究起草、论证审定各环节要注重充分发挥行业企业的作用,要充分考虑学校师生意见,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避免闭门造车、照搬照用;方案整体设计应体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新要求,将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落实到人才培养过程中,课程教学内容及时反映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

5. 坚持双创贯穿,促进专创融合。

以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为目标,通过调整专业课程设置,挖掘和充实专业课程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在专业培养过程中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将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有机融合。同时,面向全体学生开设1门创新创业基础必修课,1~2门创新创业选修课。

6. 坚持遵循职业教育规律,突出应用性和针对性。

人才培养方案应根据人才培养目标和要求设置课程体系。课程体系以一专多能为引领,帮助学生围绕一个职业领域掌握相应岗位技能,兼顾学生学习能力、职业通用能力的培养,使之适应有关岗位群要求。专业学习领域课程应以职业领域要求为线索,围绕岗位典型任务开发“教学做”一体的项目化课程,以必须够用为度,减少单纯的理论课程。学时安排要兼顾计划内培养、计划外培训和学生自学的需求,妥善处理课程教学与技能考核的关系。专业课程要增强针对性、实用性,注重新知识、新技术、新工艺的及时融入。

7. 坚持因材施教和整体优化,切实加强课程改革。

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应注重优化课程整体设计,切实加大课程改革力度,归并和重组部分重复、分散的课程内容。对内容关联性强的、具有综合条件的课程应适当整合为一门课程。综合专业理论课程和专业技能课程(含实践课),尽可能把专业课与实验实训课合为一体。归并理论课程和实践课程,建立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的一体化课程。

课程内容要坚持以岗位职业能力培养为中心,实现“教学做”一体。学时安排要在保证思想政治理论课、公共基础课为专业服务的基础上,兼顾学生职业拓展

领域的学时安排，优先安排理论与实践结合紧密的“教学做”一体化课程。未经优化和重构的专业基础理论课程应以必须够用为原则，发展学生个性和扩大学生知识面，并可以采用讲座、选修、自修等多种形式安排。

教学内容应为专业能力提升服务，课程目标要突出应用能力培养。

8. 坚持科学规范，促进开放共享。

人才培养方案制订流程规范，内容科学合理，适当兼顾前瞻性，文字表述严谨，体现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作为学校教学基本文件的严肃性，具有可操作性；借鉴国际、国内先进经验，注重提炼打造职业教育教学领域的中国方案，体现中国特色、国际水平，在国际交流合作中促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共建共享。

二、课程改革与设置

（一）课程改革基本要求

1. 积极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工学结合课程及基于工作过程的课程，形成“教学做”一体化课程；

2. 根据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群）任职要求，参照相关职业资格标准，优化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

3. 建立突出职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标准；

4. 推动云课堂和“教学做”一体的教学方式方法改革，强化学生职业能力培养；

6. 采用和组织编写高水平优质教材，与行业企业共同开发实训教材。

（二）课程分类

课程性质：必修课、选修课。

课程属性：公共必修课、公共选修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

课程类型：A类课程（纯理论课程）；B类课程（理论+实践课程）；C类课程（纯实践课程）。

（三）公共课安排

1. 思想政治理论

第一学期开设“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每周 3 学时），第二学期开设“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每周 4 学时），第一、二、三、四学期开设“形势与政策”（以讲座等形式完成，共 16 学时）。

2. 体育

第一、二、三学期开设，每周 2 学时。

3. 大学英语

第一和第二学期开设，每周 4 学时。

4. 高等数学

第一或第二学期开设，每周 4 学时。（根据专业需求可适当增加选修课学时）

5. 计算机应用基础

第一或第二学期开设，每周 2 学时。

6.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第一或第二学期开设，每周 2 学时。

7. 入学教育和军训

第一学期前三周开设，每周 28 学时，计入实践课时。入学教育采取在军训期间集中安排方式完成，共计 2 学分。

8. 安全教育

第一、二、三、四学期开设，以专题讲座等形式完成，共 32 学时，计入实践课时。

9. 职业规划与创业体验

第一或第二学期开设，以课堂讲授、讲座、网络课堂等形式完成，共 32 学时。

10. 心理健康教育

第一或第二学期开设，以课堂讲授、讲座、网络课堂等形式完成，共 32 学时。

11. 美育教育

第一、二、三、四学期开设，以专题讲座等形式完成，共 64 学时。

12. 大学生社会责任

第二、三、四、五学期开设，平均每个学期 1 学分。

13. 劳动教育

第一、二、三、四学期开设，平均每个学期 1 学分。

14. 国防和军事理论教育

第一学期前三周开设，实行课堂教学，共 36 学时。

（四）专业课安排

专业学习领域的课程是指为培养学生专业能力而设置的工学结合课程。根据学生就业需要，各专业要根据社会对技术技能人才的要求，以促进就业为导向，兼顾学生在产业链不同方向就业和发展，重点开发基于典型工作任务的工学结合、教学做一体课程。

1. 专业基础课

专业基础学习领域课程不拘泥于知识的系统性、完整性，而要以专业应用为目的，以“必须、够用”为度。有实践要求的专业基础课程，应安排相应的实验实训课时，必要时可独立设置相关的实验、实训、实习等集中或分散的实践教学环节，培养学生的知识应用能力、知识迁移能力、基本操作能力和技术应用能力。

2. 专业核心课

专业核心学习领域课程要根据专业培养目标和人才规格进行设计，并要重点围绕技术技能人才能力要求和职业典型工作任务展开。课程体系设计要突出针对性、应用性和实用性，也要适当兼顾科技发展的方向性和综合性，综合考虑，整体优化，科学设计理论和实践环节课程，并与专业培养有关的职业资格、技能考试及鉴定有机结合。

3. 专业拓展课

专业拓展学习领域课程是为实现学生就业“零距离”，提高学生专业素质而设立的具有专业特色、行业特点的课程。此类课程应坚持专业、行业和企业融为一体，内容包含企业生产安全、质量、规范、标准、企业文化等。

（五）课程考核要求

根据专业要求与课程特点确定考核方式（考试、考查），各专业每学期考试课一般为 3~5 门。课程考核方式必须在课程设置表中予以明确。

（六）课程名称、编码与简介要求

1. 课程名称：规范、简明、扼要，体现专业特色和内涵，并兼顾发展需要。对新开设课程、综合课程、“教学做”一体化课程、综合训练课程的命名尤其要注意其规范性。所报课程名称一般不超过 8 个字。

2. 课程代码：由教务处统一编制。

3. 课程简介：专业课程按统一表格格式编制。

三、人才培养方案基本内容及要求

(一) 人才培养方案内容与格式

一、基本信息

1. 专业名称：XXXX

2. 专业代码：XXXX

3. 招生对象：XXXX

4. 修业年限：XXXX

二、培养目标

三、培养规格

四、职业面向

五、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分析

六、职业资格证书

七、课程设置

八、学时安排

九、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十、专业核心学习领域课程简介

十一、实施保障

十二、毕业要求

(二) 教学周、学时和学分安排

1. 教学周

学生在校总时间为 120 周。

第一学期：共 20 周，包括入学教育和军训 3 周，考试 1 周，其余教学安排 16 周。

第二、三、四学期：共 20 周，包括考试 1 周、机动 1 周，其余教学安排 18 周。

第五学期：共 20 周，其中 12 周理论教学，其余均为顶岗实习（8 周）。

第六学期：共 20 周，包括顶岗实习 16 周，毕业论文及答辩 4 周。

2. 学时与学分安排

(1) 理论教学和课程内的实践教学均按 16~18 学时计 1 学分（课程学时数以 16 学时的整数倍或 0.5 倍数确定，以周为单位安排的实践教学，每周 28 学时，计 1 学分）。

(2) 各专业实践教学学时数不得低于教学活动总学时 50%。实践教学包括课程内的实验实训和实习、集中实验实训、技能考证、课程设计、毕业论文及答辩、顶岗实习。入学教育和军训、安全教育等教学环节，课时均计为实践学时。

(3) 学生在校期间选修课必须修够 14 学分方可毕业。职业资格证书和专项技能证书学分计入选修课学分。职业资格证书、专项技能证书学分体系见表 1。

表 1 专业职业资格证书或专项技能证书学分体系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要求		学分	毕业条件
1	本专业职业资格证书	获职业资格证书		2 学分	2 学分
2	英语考试	英语 AB 级考试	获 B 级证书	2 学分	2 学分
			获 A 级证书	2 学分	
		全国大学英语 4 级考试或 6 级考试	通过 4 级考试	3 学分	
			通过 6 级考试	4 学分	
3	计算机考试	全国计算机考试	获初级证书	1 学分	2 学分
			获二级证书	2 学分	
			获三级证书	3 学分	
		全国计算机软件资格水平考试	获信息员证书	2 学分	
			获程序员证书	2 学分	
			获高级程序员证书	3 学分	
			获系统分析员证书	4 学分	

4	其它各类 专项技能	获专项技能证书	2 学分	
---	--------------	---------	------	--

(4) 技能竞赛、志愿者服务、社会实践、文体活动、社团活动、科技活动与创新创业等课外素质拓展活动纳入学分制管理，学时不计入人才培养方案总学时。大学生社会责任学分需修够 4 学分，由各二级学院组织实施并考核。

(三) 学年、学期安排

各专业依据本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要求，研究确定相应的教学模式，保证在校学生至少有半年时间在企业等用人单位顶岗实习。

四、编制程序与要求

(一) 工作程序

1. 根据学校统一安排或院(部)申请，由教务处下达人才培养方案编制任务；
2. 院(部)安排教研室(专业带头人)具体开展人才培养方案编制工作，并修订完善与培养方案相配套的课程标准、实训指导书、实习指导书等教学基本文件；
3. 各院(部)专业指导委员会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论证；
4. 教务处组织专家对人才培养方案进行初审；
5. 主管教学副校长审核签字后，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定；
6. 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定通过后予以印发执行。

(二) 编制要求

1. 根据技术领域和职业岗位(群)任职要求，参照相关职业资格标准，构建基于工作过程和以典型工作任务为载体的课程整体设计，改革课程体系和优化教学内容，建立突出职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标准。

2. 努力构建校企合作、工学结合人才培养模式。各院(部)要通过校企合作，充分利用企业项目、人才、设备、资金等实施技能型人才培养。各专业要切实做好教学内容的整合，科学处理不同课程间的关系和课程中各教学环节之间的关系，切实强化学生能力和职业素质的培养。

3. 强化实践教学环节。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在充分保证教学质量的前提下，确保实践教学学时占总学时数 50% 以上。帮助学生尽早接触和了解专业，并通过一体化、项目化、研讨式等方式组织教学和教学评价。根据职业能力的要求，强化

专业实习和生产性顶岗实习，使学生在基于真实的工作环境、工作过程和工作任务中学到专业知识和技能。

4. 积极推进实验内容和实训教学模式创新。按项目化方式确定实验和实训内容，紧密联系工程实际，重组实验和实训内容。设立实验实训周，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实验项目，减少验证性实验项目，提高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分析问题、解决问题能力。

5. 鼓励学生参加国家或省部组织的英语、计算机能力等考试，并取得相应证书。

6. 严格实行“1+X”证书制度。学生在校期间必须取得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中级（或相当）或以上的本专业及相关行业认可度较高的职业资格证书。对于考证项目要坚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每个专业可根据专业特点及学生就业需要，在人才培养方案中为学生提供不少于两种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的中级及以上职业资格供选报（学生至少获得其中之一资格证书）。

7. 规范顶岗实习教学环节和内容。各专业要根据人才培养目标，按照学校教学规范要求和有关规定，优化顶岗实习内容，改革方式方法，完善相应制度，加强考核管理，切实强化学生职业技能和职业道德培养。

五、其他

1. 本意见如与上级有关要求不符的，以上级要求为准。

2. 本意见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框架和基本要求

一、基本信息

1. 专业名称：根据教育部颁布的现行高职专业目录和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确定
2. 专业代码：根据教育部颁布的现行高职专业目录和专业设置管理办法确定
3. 招生对象：高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入学要求一般为高中阶段教育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
4. 修业年限：高等职业学校学历教育修业年限为3年，修业年限最长为6年；招收初中毕业生或具有同等学力者，修业年限为5年，修业年限最长为8年

二、培养目标

具体参考以下表述，结合高职实际和专业实际可更改。

将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合理设置创新创业课程，将创新创业素质培养有机融入课程、实训和毕业设计、顶岗实习等环节，培养思想政治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综合素质优良，德技兼修、适应.....需要，具备.....素质，掌握.....等知识和技能，面向.....领域的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

三、培养规格

（二）培养规格。

由素质、知识、能力三个方面的要求组成。

在素质方面，对照以下总体要求，并结合专业特点研究确定。在知识、能力方面，对应人才培养目标，对照有关课程标准、专业教学标准和通过企业调研、职业能力分析提出的有关具体要求，研究确定并分条目列举。

1. 素质

具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深厚的爱国情感、国家认同感、中华民族自豪感；崇尚宪法、遵守法律、遵规守纪；具有社会责任感和参与意识。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崇德向善、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具有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具有质量意识、绿色环保意识、安全意识、信息素养、创新精神；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精神，能够进行有效的人际沟通和协作，与社会、自然和谐共处；具有职业生涯规划意识。

具有良好的身心素质和人文素养。具有健康的体魄和心理、健全的人格，能够掌握基本运动知识和一两项运动技能；具有感受美、表现美、鉴赏美、创造美的能力，具有一定的审美和人文素养，能够形成一两项艺术特长或爱好；掌握一定的学习方法，具有良好的生活习惯、行为习惯和自我管理能力。

2. 知识

包括对公共基础知识和专业知识等的培养规格要求。

3. 能力

包括对通用能力和专业技术技能等的培养规格要求。

其中通用能力一般包括口语和书面表达能力，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终身学习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独立思考、逻辑推理、信息加工能力等。

四、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 大类 (代码)	所属专业 类 (代码)	对应 行业 (代码)	主要职业 类别 (代码)	主要岗位类别(或 技术领域)	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 等级证书举例

所属专业大类及所属专业类应依据现行专业目录；对应行业参照现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主要职业类别参照现行的《国家职业分类大典》；根据行业企业调研，明确主要岗位类别（或技术领域）；根据实际情况举例职业资格证书或技能等级证书。

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应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党和国家对人才培养的有关总体要求，对接行业需求，体现职业教育特色。

五、典型工作任务与职业能力分析

就业岗位	典型工作任务	核心职业能力	相关课程
1			
2			

六、职业资格证书

序号	职业资格名称	颁证单位	等级	备注（必考或选考）
1				

2				
3				
4				
5				

七、课程设置

课程主要包括公共课和专业课

公共基础课是各专业学生均需学习的有关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素养的课程，专业课程是支撑学生达到本专业培养目标，掌握相应专业领域知识、能力、素质的课程。课程设置及教学内容应基于国家相关文件规定，强化对培养目标与人才规格的支撑，融入有关国家教学标准要求，融入行业企业最新技术技能，注重与职业面向、职业能力要求以及岗位工作任务的对接。

（一）公共课

根据党和国家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高等职业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应明确将思想政治理论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体育、军事、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心理健康教育、信息技术等课程列入公共必修课程，并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党史国史、大学语文、高等数学、公共外语、创新创业教育、健康教育、美育课程、职业素养等列为必修课或选修课。

（二）专业课

专业课程设置要与培养目标相适应，课程内容要紧密联系生产劳动实际和社会实践，突出应用性和实践性，注重学生职业能力和职业精神的培养。按照相应职业岗位（群）的能力要求，确定 6~8 门专业核心课程，并明确教学内容及要求。专业课程设置要注重引导和体现理实一体化教学。

实践性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实习、实训、毕业设计（论文）等。应依据国家发布的有关专业顶岗实习标准，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有关要求，组织好认识实习、跟岗实习和顶岗实习。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开设关于安全教育、节能减排、绿色环保、金融知识、社会责任、人口资源、海洋科学、管理等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方面的选修课程、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知识融入到专业教学内容中；还应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及其他社会实践活动。

八、学时安排

总教学周数不少于 120 周，总学时数为 2500~2600，顶岗实习一般按每周 28 学时计算。

每学时不少于 40 分钟。

学分与学时的换算。一般 16~18 学时计为 1 个学分，学生毕业时总学分一般不少于 140 学分。军训、入学教育、社会实践、毕业设计（或毕业论文、毕业教育）等，以 1 周为 1 学分。

公共基础课程学时应不少于总学时的 25%。必须保证学生修完公共基础必修课程的内容和总学时数。选修课教学时数占总学时的比例均应不少于 10%，不大于 20%。

学生顶岗实习一般为 6 个月，可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工学交替、多学期、分段式等多种形式组织实施。

九、教学进程总体安排

教学进程总体安排是对本专业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教育教学实施进程的总体安排，是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具体体现，各学院应尊重学生的学习规律，科学构建课程体系，注重公共基础课程与专业课程的衔接，优化课程安排次序，明确学期周数分配，科学编制教学进程安排表。

（一）教学总体安排表

课程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开课时段	学分	备注
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A 类	第 1 学期	3	
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A 类	第 2 学期	4	
3	形势与政策	A 类	第 1、2、3、4 学期	1	
4	体育	C 类	第 1、2、3 学期	6	
5	公共英语 I	A 类	第 1 学期	4	
6	公共英语 II	A 类	第 2 学期	4	
7	高等数学	A 类	第 1 学期	4	必修
8	高等数学	A 类	第 2 学期	4	选修
9	计算机应用基础	B 类	第 1 或 2 学期	2	
10	国防和军事理论教育 (含入学教育)	C 类	第 1 学期前 3 周完成， 军事技能训练不少于 2 周，军事理论教学 36 学 时	4	
11	安全教育	C 类	第 1、3、5 学期，以专 题形式完成	2	
1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B 类	第 1 或第 2 学期，以课 堂讲授、讲座、网络课	2	

			堂等形式完成		
13	大学生创新创业基础	B类	第2或第3学期	2	
14	职业规划与创业体验	B类	第3或第4学期,以课堂讲授、讲座、网络课堂等形式完成	2	
15	美育	B类	第1至4学期,以短线课或专题讲座等形式完成,共64学时	4	
16	大学生社会责任	C类	第2至5学期	4	平均每学期1学分
17	劳动实践与素质拓展	C类	第1至4学期	4	平均每学期1学分

(二) 各类课程学时分配表

课程性质	课程模块	课程门数	学分	学时	学时分配			
					理论学时	比例	实验实践学时	比例
必修课	基本素质							
	专业基本能力							
	专业核心能力							
小计								
选修课	素质拓展							
	职业发展能力							
小计								
总计								
课程类型		学时			比例			
A								
B								
C								

(三) 教学进程表

见附表:

十、专业核心学习领域课程简介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授课方式
----	------	-------------	------

1			
2			
3			
4			
5			
6			
7			
8			

十一、实施保障

主要包括师资队伍、教学设施、教学资源、教学方法、教学评价、质量管理等方面，应满足培养目标、人才规格的要求，应该满足教学安排的需要，应该满足学生的多样学习需求，应该积极吸收行业企业参与。

（一）师资队伍

“双师型”教师一般不低于 60%。兼职教师应主要来自于高校和行业企业。为年轻教师提供更多的进修、培训和到企事业单位顶岗实习的机会。完善新教师试讲制度、新教师实验室实习制度、新教师导师制度、优秀教师示范教学制度。引进和培养专业带头人，专业带头人原则上应具有高级职称，培养专业骨干教师。引导老师制定科研计划，在实践教学过程中，深入教学研究，争取 2 年内本专业科研水平有较大的提高。

（二）教学设施

教学设施应满足本专业人才培养实施需要，其中实训（实验）室面积、设施等应达到国家发布的有关专业实训教学条件建设标准（仪器设备配备规范）要求。信息化条件保障应能满足专业建设、教学管理、信息化教学和学生自主学习需要。

1、校内实训基地建设

序号	实训室名称	主要实训项目	设备总数 (套)	建筑面积 (m^2)	实训工位	利用率 (%)
1						
2						

2、校外实训基地建设

序号	基地名称	主要功能	企业可提供的实习岗位	可接收学生人数/次
1				
2				

（三）教学资源

教材、图书和数字资源结合实际具体提出，应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教学实施和社会服务需要。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区、市）关于教材选用的有关要求，健全本校教材选用制度。根据需要组织编写校本教材，开发教学资源。

（四）教学方法

提出实施教学应该采取的方法指导建议，指导教师依据专业培养目标、课程教学要求、学生能力与教学资源，以达成预期教学目标。倡导因材施教、因需施教，鼓励创新教学方法和策略，采用云课堂教学、教学做一体化教学、案例教学、项目教学等方法，坚持学中做、做中学。

（五）教学评价

对教师教学、学生学习评价的方式方法提出建议。建立校、二级学院、教研室三级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出台《教学质量考核》《学生评价》等考核评价制度，对人才培养主要教学环节、教学质量等进行考核、评价，对各类教学资料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对教学效果进行多元评价，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对学生的学业考核评价内容应兼顾认知、技能、情感等方面，评价应体现评价标准、评价主体、评价方式、评价过程的多元化，如观察、口试、笔试、顶岗操作、职业技能大赛、职业资格鉴定等评价、评定方式。要加强对教学过程的质量监控，改革教学评价的标准和方法，完善教学评价诊断与改进。

（六）质量管理

建立健全校院（部）两级的质量保障体系。以保障和提高教学质量为目标，运用系统方法，依靠必要的组织结构，统筹考虑影响教学质量的各主要因素，结合教学诊断与改进、质量年报等自主保证人才培养质量的工作，统筹管理。对学校各部门、各环节的教学质量管理活动，形成任务、职责、权限明确，相互协调、相互促进的质量管理有机整体，形成常态化的“诊改”制度。

十二、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是学生通过规定年限的学习，修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规定的学分，达到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规格的要求。鼓励运用大数据等信息化手段记录、分析学生成长记录档案、职业素养达标等方面的内容，纳入综合素质考核，并将考核情况作为是否准予毕业的重要依据。

1、学分要求

必修课程的成绩全部合格，总学分应修满 140 学分。

2. 计算机能力要求

安徽省高校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或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一级）考核标准。

3. 职业资格证书要求

基本要求	专业群通用职业资格证书		可选其中之一
	专业专项能力职业资格证书	专业一：	
		专业二：	
		专业三：	
提高要求	高级别的职业资格证书		